**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部门预算公开(2025年)**

**目 录**

1. **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概况**

**一、部门职责**

**二、机构设置**

**第二部分 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**第四部分 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部门预算批复表**

一、收支预算总表

二、收入预算总表

三、支出预算总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九、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

十一、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（政府预算）

十二、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（部门预算）

十三、债务支出预算表

十四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

十五、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

十六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七、部门预算项目（政策）绩效目标表

十八、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

**第一部分 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概况**

**一、部门职责：**

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教育方面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方针、政策。

（二）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，负责对本校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，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。

（三）负责本校财务和基建管理，筹措资金，改善办学条件等工作。

（四）在市教育局的领导下，积极开展学校的安全管理，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，努力营造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。

（五）指导管理、检查评价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，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，全面推进素质教育，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纳入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：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

**第二部分 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**一、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**

（一）收入预算4,128.21万元，其中：

1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,966.21万元

2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

3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

4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162万元

5单位资金收入 0，其中事业收入0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；

6、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4,128.21万元，其中：

1.基本支出4059.91万元；

2.项目支出68.3万元。

在支出预算中，债务支出0万元；政府采购支出0万元，政府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；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0个，涉及资金0万元。

2025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减少278.49万元，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政策性原因压减招生。

二、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

2025年，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管理专项资金共0个，涉及资金0万元。

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25年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公用经费预算为250.90万元。主要包括办公费6.76万元；取暖费206.10万元；差旅费2.50万元；劳务费7.76万元；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7.78万元。

四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25年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2025年，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其中：

1.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主要原因无。

2.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主要原因无。

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。主要原因无。

**财政拨款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**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 目 | 金额 | |
| 2024年 | 2025年 |
| 合计 | 0 | 0 |
| 1.因公出国(境)费 | 0 | 0 |
| 2.公务接待费 | 0 | 0 |
| 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| 0 | 0 |
| 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| 0 | 0 |
| 公务用车运行费 | 0 | 0 |

六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0台，金额0万元，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。

**七、预算绩效目标情况**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年应编制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，实际编制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，编制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（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/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）为100%。2025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1个，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1个，涉及资金68.3万元，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（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/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）为100%。

**第三部分 名词解释**

1.一般公共预算：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 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 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基本支出：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

3.项目支出：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 发生的支出。

4.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，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护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 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办公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5.上年结转：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，结转到本年仍 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6. “三公”经费：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 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 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 置税)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 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。

7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(类)财政事务(款)行政运行(项): 反映行政单位(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)的基本支 出。

8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(类)财政事务(款)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(项):反映行政单位(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)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。

9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(类)财政事务(款)事业运行(项):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，不包括行政单位(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)后勤服务中心、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。

10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(类)财政事务(款)其他财政 事务支出(项):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 支 出 。



**第四部分 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部门预算批复表**

详见附件：朝阳工程技术学校（朝阳市农业学校）2025年部门预算批复表